

刘金民书记慰问一线医务人员



8月18日、19日，在第五个“中国医师节”来临之际，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刘金民书记携医院相关管理部门，向全体医务人员表达敬意和慰问，为工作在临床一线的老专家和医务人员送来节日的问候和祝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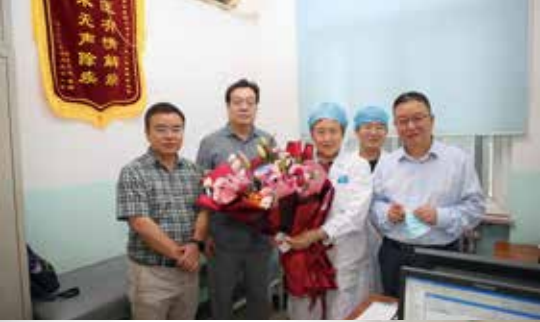
刘金民书记首先慰问了部分正在出诊的名老中医专家，为他们献上鲜花。刘金民书记与老专家亲切交谈，询问他们的生活、工作情况，转达医院对他们的关心和慰问。刘金民书记高度评价了老专家们悬壶济世的精湛医术和奉献医学的崇高精神。随后，刘金民书记一行分别到经开院区、二七院区慰问正在分院区出诊的医师，对不辞艰辛践行医学誓言的医者表达了崇高的敬意。

刘金民书记指出：在过去的一年里，东方医院在大学党委的领导下，统筹疫情防控和高质量发展，以打造卓越医师团队为基础，以提升中医特色和综合救治能力建设为核心，着力提升中医非药物疗法和三四级手术比例，提升卒中中心和胸痛中心服务效率，打造东方特色诊疗体系，东方医院先后获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输出医院资质、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培育单位、国家中医药防治基地，全力为首都中医药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在举世瞩目的北京冬奥会举行过程中，东方医院作为北京中医系统的代表，派遣27名医护人员进驻北京冬奥村，支援冬奥会（冬残奥会）医疗保障任务，受到了北京市委、市政府的表彰。东方医院王素梅教授、韦金平教授入选第四届“首都国医名师”、14位专家荣获“首都名中医”、“优秀名中医”、“首都中青年名中医”称号；北京市多项中医质控中心落户东方医院；中医学学科建设取得了新进展。东方医院作为一个相对年轻的医院，之所以能够持续快速发展，与全体医师“医”心向党，踔厉奋进，坚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服务百姓健康，为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做出了贡献。

各位医师纷纷表示，要以第五次医师节主题为指导，立足岗位，发展中医药，为人民的健康事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王天秀）



为健康中国做贡献 用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修医德 行仁术 “医”心向党 踔厉奋进 医师节 谷晓红书记慰问我院医师

8月19日，在我国第五个医师节来临之际，北京中医药大学党委书记谷晓红到东方医院慰问医师代表。东方医院党委书记、院长刘金民，院长助理、医务处长柏立群，党委、院长办公室主任曹建春等陪同慰问。

谷晓红书记首先来到急诊科，看望了正在值班的急诊内科、急诊外科医师，询问了郑香春副主任急诊科值班情况、病人情况，以及对医院管理方面的要求。郑香春副主任回答，院领导对急诊科工作高度关注，大家工作生活都很好，急诊科经过两次财政专项支持改造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窗明几净，赏心悦目。谷晓红书记听后深表欣慰。

随后，谷书记一行来到新建发热门诊大楼，同发热门诊周海主任、慕文婧护士长等亲切交谈。周海主任介绍了发热门诊工作状况，近期普通发热门诊病人较多，大家工作量大，业务开展很好。谷书记指出，在抗击新冠疫情期间，东方医院勇担防疫



重任，抓住机遇，新建扩建发热门诊大楼，建成北京市一流的疫病防治平台，为建设东方医院国家中医药防治基地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谷书记也与援鄂抗疫英雄慕文婧护士长进行了亲切交谈。

慰问信



广大医务工作者的深切关怀和殷殷厚望。北中医全体医务工作者要珍惜党和人民给予我们的特殊荣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修医德、行仁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努力开创中国医药卫生健康事业新局面。

作为北中医人，你们是医师，是教师，是祖国医药学的传播使者。走上临床，你们恪守誓言，以

我院召开第五届“医师节”主题表彰及宣讲会



心向党，踔厉奋进”。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广大医务工作者是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中坚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医务工作者推动卫生健康事业走过了极不平凡、极不寻常的十年历程。特别是面对百年不遇的新冠肺炎疫情，广大医务工作者临危不惧、迎难而上，付出了巨大努力，取得了重大战

果，得到了党和人民的高度赞誉。我院医务工作者践行誓言，坚守在临床一线上，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践行着医者仁心，救死扶伤的质朴医德，这是一件极其值得鼓舞的事情，这也是医师节设立的根本。接着由柏立群院长助理带领大家重温《中国医师宣言》，全场参会人员起立，握拳宣誓。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已于2022年3月1日起施行，新的《医师法》较前的《执业医师法》有了诸多的改变，对医师的职责、权益有了更加细致的说明。大会的第二个环节为播放《医师法》宣传片，相信东方医院的医师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会更加严格规范医师执业行为，依法保障医师合法权益。

随后大会进入到高潮，由院领导们依次宣布本届医师节获奖的先进个人。本次表彰设立东方金藤奖、东方金藤精英奖、芙蓉厚朴奖、益智蒲苇奖、豆蔻金藤奖、香露红花奖、门诊先锋奖、住院卓越奖、防疫贡献奖、东方伉俪奖、防疫技能奖及急救技能奖共12项奖项，并充分体现中医院特色，以中药材名形象生动地命名奖项名称。全院共296人次医师获奖，以上荣誉是对大家辛苦付出的见证，是对大家无私奉献的感恩，亦是对大家继续开来的激励。

会议中大家共同观看了针对疫情以来我院工作的历程，由医务处联合宣传科共同制作的《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第五届医师节宣传短片—双线英雄》。短片记录了医院近年来医务工作者不辞辛苦、无私奉献、舍小家为大家、持续奋战在疫情防控及医疗岗位第一线的身影，展现了“救治生命是我们的责任，抗击疫情是我们的担当；酷暑严寒，披星戴月，我们一路走来，平凡而坚毅的身影，是你、是我、是我们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的双线英雄！”一张张照片、一幕幕视频，回忆着我们共同

走过的风雨，疫情防控与院内医疗双线作战。承担社会责任、保卫生命健康，我们永不停歇，我们一直在路上，我们是东方医院的双线英雄。

会议最后，刘金民书记总结致辞。刘书记表示，今天的医师节主题表彰及宣讲会由医务处组织举办，内容非常丰富，从医师节的宣传，到东方医院优秀个人贡献的梳理、对优秀同志进行表彰，最后到东方医院近些年发展历程的回顾、对疫情防控的贡献等，都是值得我们认真学习和表彰的。东方医院是一个大家庭，作为医者、作为医务人员，在疫情防控的特殊背景下，我们尤为感到职业的责任、神圣和伟大。我们对社会的贡献、对生命的守护，也越来越凸显医务工作者的担当。下一步我们将持续聚焦医院高质量发展，重点关注中医特色引领，中西医结合，综合救治能力提升和医教研的融合发展。刘书记还表示，新冠疫情持续进行中，东方医院承担了很多的社会责任，包含疫情防控、社会救助等，这也是第五届医师节表彰的特点，同时也是我们医院未来发展的财富。

我代表医院党委及院领导班子，向全院全体医师、全体医务工作者、全体院职工，致以节日的问候及诚挚的感谢，谢谢大家。

（张辰晖）



的无穷魅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标志。当前，正处在疫情综合防控和推进卫生健康体系建设的关健时期，希望全校广大医务工作者大力弘扬“生命至上，举国同心，舍生忘死，尊重科学，命运与共”的伟大抗疫精神和“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新时代崇高职业精神，钻研国医仁术，践行高尚医德，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水平、更加满意的卫生健康服务，为建设健康中国 and 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用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在此，也向一直默默支持广大医务工作者的家属们表示诚挚的慰问和感谢！

衷心祝愿广大医务工作者节日快乐、身体健康、家庭幸福、工作顺利！

北京中医药大学
党委书记：谷晓红
校长：徐安龙
2022年8月18日

笃行致远 无悔青春奋斗路



崔杰是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心血管内科的一名医生，邓建华是肾病学科的一名护士，他们始于同事，终于家庭。工作是平凡的，但是依然有人在平凡的工作中坚守平凡，在平凡的工作中创造不平凡的价值，他们就是来自于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的双职工——崔杰和邓建华两位老师，他们共同在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基层的沃土上奋力耕耘，用心用情用力绽放医学路上的青春之花，在新时代新征程上留下无悔的奋斗足迹。

崔杰，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心血管内科副主任医师，从医十余年，先后参与科室卫生部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心血管重点专科建设及房颤诊疗中心建设，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心血管重点专科秘书、房颤诊疗中心秘书，并参与胸痛中心急性心肌梗死绿色通道工作；工作中中西医并重，研习中医经典，不仅能够运用中医方法诊治病人，还熟练掌握心脏超声检查，掌握冠心病介入检查及治疗、电生理检查及射频

消融治疗相关技术；主持及参加多项课题研究，获多项科技奖励，发表核心期刊及SCI论文20余篇。2020年1月，作为第二批国家中医医疗队队员奔赴武汉，投身抗疫一线工作，获得北京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称号；2022年6月，再次奔赴小汤山方舱医院，参与新冠肺炎病人的诊治工作，被汗水浸透了衣裳，被口罩勒红的脸庞，倒地就睡的身影……这些画面，让我们明白于非常之时，担非常之责，展现了关键时期向阳而行、逆光而上的坚毅力量！

邓建华，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肾病学科护士长，北京市第一批中医护理骨干人才、第十一届糖尿病专科护士（糖尿病健康管理师）、北京中西医结合学会中西医结合护理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走进肾内科，你会感受到她带领的护理团队充满了积极、上进、和谐、融洽、舒畅的氛围。

在她的带领下，科室护士姐妹团结一致、积极向上，形成了战斗力出色的“敢于打硬仗、善于打硬仗”的护理队伍，她善于思考、勇于挑战，

率领科室护理团队开展新技术、新业务，将床旁肾脏替代治疗技术—CRRT引进科室，成功抢救多例危重尿毒症期血液透析患者，实现了科室自成立以来CRRT技术零的突破，使复杂的护理技术在临床上得到推广。

同时她注重中医护理技术在护理工作中的应用，带领科室团队开展中医护理特色技术15余项，在面对新冠疫情的影响，科室医疗指标受冲击的情况下，科室中医护理特色技术年度开展数量和操作人员稳步提升，患者治疗效果颇丰，并不断创新和优化特色技术，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2项，发表中英文护理学术相关文章10余篇。

医者仁心、护者温情。舍小家为大家，他们不负肩头的使命，用无私无畏的坚守，为患者的安全撑起一片晴空！

（心血管科副主任医师崔杰 / 肾病学科主管护士邓建华）

为爱逆行 柔情似水携手无惧

有一种浪漫是战“疫”路上相互陪伴，有一种牵挂是工作之余互道平安，同一份守候，同一场战役。他们是无畏不惧的“逆行者”，他们在同一个家庭，他们却身处抗疫一线，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并肩作战，坚守在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的最前线，向疫情一线的白衣天使致敬。

爱情遇上了新冠肺炎疫情。95后的马广雨和于颖都是护士，都来自于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2021年新年即将到来之际，丰台区疫情小爆发，他们俩从大年三十接到支援隔离点的任务，从除夕夜就一直坚守在疫情防控一线。

身处黑暗之中，光明才愈显珍贵，自疫情爆发以来，他们不计“小家”得失，以“大家”为重，相互鼓励，并肩作战，用行动诠释了责任与

担当。不善言辞的他们，没有过多的寄语，甚至没有给对方一个拥抱，他们深知这是作为护士的职责，哪里有患者，哪里就需要他们挺身而出，他们的背影，永远是最奋不顾身的逆行。在他们心目中，最大的愿望就是尽早战胜疫情，享受平凡的幸福！因为有他们牺牲小家的精神，才有温暖大家的感动。

岂曰无衣，与子同袍。在工作中他们是并肩奋斗的白衣战士，在工作外他们是相亲相爱的爱人。他们在各自的护理岗位上践行着医护人员救死扶伤的初心。同一份工作就像有着同样的兴趣爱好一样，可能别的情侣在讨论过什么纪念日，他们总是一起练习操作，别人在讨论下个假期该去哪里度假，他们在讨论下次能同一天休息是什

么时候，但是这些并不影响他们的工作与生活，反而对工作和生活更多了一份热爱。别人眼里早出晚归的辛苦，却是他们携手相伴的幸福。

这就是我身边疫情中的护士爱人，正是有了相互陪伴与鼓励，才有了坚强的后盾，才能冒着风险逆行出征，才能在国家区域医疗建设中乘风破浪，梦想同行。身边还有很多很多这样的护士爱人，他们的故事并不是轰轰烈烈，但因同一份职业的惺惺相惜而相互扶持，他们是平凡的，是普通的，是辛苦着的，也是幸福着的人，他们既是护士，是战友，又是爱人。

一个是护士，另一个也是护士。在这个特殊时期，为了人民的健康，他们成为了奋战在防疫一线的最美工作者，他们是最可爱的人。请为默



默守护着你我安全的“他们”点赞！
（病房护士于颖 / 胃镜室护士马广雨）

用爱的羽翼呵护病人



工作上救死扶伤的战友，生活中是彼此相爱的夫妻。从大学同学，毕业工作选择学医到成为一名白衣天使，相识相爱一路走来，奋斗的路上，温暖了彼此的心。

王爽目前是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二七院区胃镜室的一名护士，为胃镜检查患者教育及配合医生治疗等。郑红梅为抽血室的一名护士，承担采血体检等相关工作。

伴侣间的一个暖心故事：

我们心中藏着天使的翅膀，张开翅膀用爱的羽翼呵护每一位病人。丰台疫情期间，医院组织队伍到相关社区外派采集核酸，我们当时都报名了，一次刚好我们俩排的一批次。一早静静地收拾好，看了一眼熟睡的宝宝，



就去医院集合出任务。天气炎热，但是还要做好防护，王爽主动承担起入户核酸采集工作，郑红梅则承担社区的核酸任务，清晨开始，一直到傍晚，几千人的社区任务完成。两个人终于能再次相见，看着彼此的汗水，默默地给予对方微笑。返回家中，看那天的朋友圈，发现都是送花吃大餐借晒幸福的动态，才知道今天的日子是5.20。王爽对红梅说了一句“我爱你”，彼此牵手，度过了一个更加有意义的5.20。责任感让我们更加幸福，相爱每天都是情人节，一丝温情，一份关爱，一滴汗水，一份真情。

（二七院区胃镜室护士王爽
抽血室护士郑红梅）

战疫显担当 筑牢疫情防控屏障

紧急部署 火速集结

4月19日，二七南社区卫生服务中根据上级要求，紧急部署、火速集结一支由医护四人组成的医疗队入驻杜家坎某酒店健康观察点。

二七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就人员紧张、平均年龄偏大，同时承担核酸采集、疫苗接种、正常诊疗等繁重任务。

主动请缨 带队出发

“我经历过非典，比较有经验，有我在，大家都会觉得心里踏实。我一定会带领队员圆满完成任

务，平安凯旋！”53岁的办公室主任王银萍主动请缨。在非典肆虐的2003年，她曾入驻传染病房，积累了丰富的护理经验，时隔二十年，她再次披甲

上阵，带领全科医师马丽娟、中医科医师李永然以及队伍中年龄最小的二七院区护士李彤执行健康观察点医疗保障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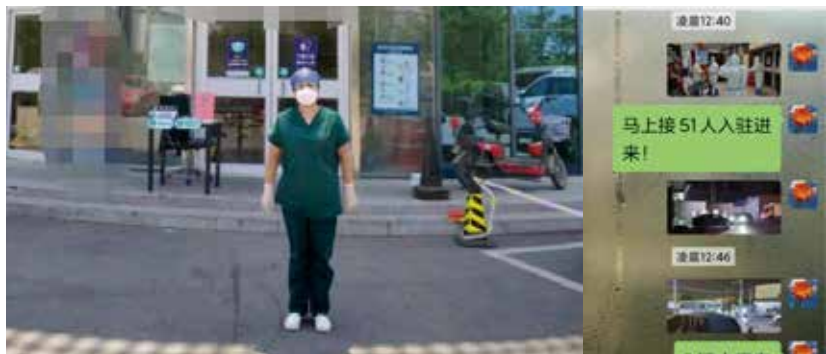
大家纷纷表示，绝不辜负医院嘱托，保证完成任务！



突发情况 主动担当



5月11日16:30，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学院二七院区办公楼三层会议室召开紧急会议。二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医务人员一直承担采集、入户采样、密接与次密接采样、疫苗接种等多项任务，非常辛苦。自4月19日以来，入驻隔离酒店的同志们更是在条件艰苦的情况下默默付出着。马丽娟老师因身体及家庭原因需要再派驻一人替换，在场众人纷纷积极表态：服从组织安排、没有问题、可以上……最后综合工作分配、合作更方便等多方面原因考虑，最终决定由中医科负责人赵雪莲替换。



投身战疫前沿

进驻集中医学观察点，所有人员分为两组，分别承担污染区和清洁区的任务。

污染区，王银萍、李永然为观察人员定时采集核酸。

清洁区，马丽娟、李彤详细了解每一名观察人员的情况，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

所有工作在大家齐心协力下有条不紊的进行着……



无后顾之忧 有备而来

5月20日下午16:00，二七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再次接到紧急通知，需要马上派出一名医务人员17:00入驻杜家坎某酒店健康观察点执行任务，当日晚间即接收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岳各庄市场相关高风险人员。又是一次紧急任务，主任陈百军迅速把可调配人员在脑海中罗列一遍，核酸采集、疫苗接种、正常诊疗等工作已经让二七南社区中心的医务人员疲惫不堪，但是疫情就是命令，他立即召集紧急动员会部署相关工作。

“我去吧！时间紧张，别的同事可能需要安排家里老人、孩子，我老人不在身边，孩子也都工作了，没有后顾之忧。而且此前说有隔离酒店任务，我都已经准备好所有事情了，但任务临时取消了，这次我是有备而来，我有信心把任务圆满完成。”关键时刻，预防保健科50多岁的护士秋焕站了出来。

★ ★ ★
集中隔离是切断疫情传播的关键一环，
东方人以专业化和人性化服务好疫情防控“前哨点”

“非战斗减员” 我们从来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社会面清零 总攻开始

5月26日 17:56

院长助理柏立群发送紧急通知：预警明天可能动用全部可以调动的力量！投入核酸采集！！请各位院领导立即协助落实所辖部门可以抽调的一切人员！

院长刘金民指示：大家再咬牙坚持一下，请各部门领导、各位院领导，按照柏院助的要求，再全面挖潜，确保明天任务的完成！

措手不及的凌晨 各司其职

组员：各个核酸采集任务工作群中大家向领队报备着自己的突发情况。

领队：领队们根据本组具体情况，和医务处积极沟通、调派可派出人员；及时应对个别社区点位突变情况，安排好本组人员准时开始任务。

人事处、感染办：连夜快速登记、整理医院员工涉足方庄市场等风险地、社区封控管控人

无私奉献 主动担当

整个工作节奏比以往慢了许多，在高温环境下，到13:00，点位完成量离终极目标还有一段距离，眼看着任务完成无期，人员体力到了极限，从始至终盯在岗位上的组长朱晓晨医生发出求助，被京仪世纪点位的索护士看到，他结束自己任务立刻骑上单车奔赴方庄南路18号，准备随时接手上台。

分钟寺点位的郑乃花护士，在凌晨接到社区居家通知后，始终等待医院的确认，是否可以正常参加任务。在联系接台人未果，又没有得到明确答复后，她做好防护先行出发，到点位待命，以确保准点开台。

就是在这样的抓狂混乱中，一天的集采任务完成了。没有大家的默默坚守、无私奉献，二话不说的往前冲，就没有今天工作的顺利结束。

闻令而动 共克时艰 守土有责 冲锋在前 坚定信心 同舟共济 战“疫”一线显担当

由于第五小组一位医生、两位护士接到封控消息，27日不能到岗采集。紧急之下为保证当日采集任务顺利进行，护士长王华新凌晨就开始紧急调配。

骨科李运海主任收到替岗信息后迅速赶到采集点。李主任为了让同组队员得到充分休息，中午时段上岗一直盯到结束，李主任说“大家都很辛苦，我可以盯到最后。”中间肛肠科玄权哲大夫心疼李主任，多次提出让李主任休息，都被李主任拒绝了，让他去替其他同事。

在大家强行替岗下，李主任才替换下来，

全力以赴，“疫”往无前，打好疫情防控主动仗！

繁忙的午夜 快速精准传信息

5月26日 23:20，医务处副处长赵欣在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各个工作群内转发着一个《情况统计》的在线表格。原来，丰台区连夜发出紧急公告，请5月20日以来到过方庄市场的人员，要求严格居家不外出，避免传播风险。已有多名职工接到所在社区（村）流调电话。

“两个把控” 沉着冷静 积极应对突发状况

5月27日凌晨2:00，在线表格上出现的人员越来越多，尤其是涉及到次日核酸任务的部分人员。

院长刘金民紧急指示：“两个把控”！外



心中有责任 抗疫不缺位 东方人永远团结一心



5月27日，在医院领导班子精准部署，各职能部门全力以赴，各领队积极调派，全体职工齐心协力、无私奉献下，面对突发复杂情况，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以

艰难方显勇毅

今天是惊心动魄的一天，又一次见证了奇迹！核酸6组的队员们，因为方庄市场点位，在本组严重减员的情况下，半组人扛起一天的任务！马元、王玉海、彭朋等老师以大局为重，绝对服从医院安排，在做好防护的前提下，准时执行核酸采集任务！

为核酸队伍注入不可缺少的力量！二七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护士长王燕在中心管理人员减少的情况下，担起了更多的担子。

从党支部活动、护理队伍管理、调动采样队伍人员以及中心物资发放等都参与其中。采

有
备
而
来

充
满
信
心

同
舟
共
济

闻
令
而
动

时代的英雄 逆行的勇士

致敬白衣逆行者 携手奋勇战疫情

2022年，北京的新冠疫情出现多点散发与局部聚集性并存的特点，给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带来了挑战。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检验科员工同心抗疫，闻令而动，克服困难，冲锋在前，在



无畏严寒酷暑 早日抗疫胜利

4月北京疫情爆发以来，检验科先后已有20多名员工投身到核酸采样任务中。党员带头起到先锋模范作用，科室员工积极响应，用责任、坚守和担当为全市人民筑起生命健康的安全防线。

检验科党员杨琦，积极投入社区志愿者工作，并在志愿期间主动参与医院外派采集队伍的工作。



临危受命 勇挑重担冲向前

5月18日、22日PCR实验室蒋济源、急诊实验室张兰作为医务人员进驻丰台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工作，每日为密接者和次密接者等高风险人员提供医疗保障、生活等服务。

蒋济源在家中与奶奶同住，为了隔离点工作，他临时把奶奶托付给其他家人，毫不犹豫的接受

核酸检测 及时准确

3月14日夜，发热门诊实验室、PCR室的赵思喆、张省委等通过初筛、确认，发出医院第二例新冠核酸检测阳性报告。

疫情期间PCR实验室不仅承担了大量检测工作，还积极投身核酸采样、隔离酒店的疫情防控工作中。



同舟共济 风雨兼程

检验科作为医疗业务支撑平台科室，必须保证检验科工作不间断运行，因封控管控、外派造成的人员短缺，使得在岗人员需要付出更多，管理层统一机动调配人员，提高工作效率，全体员工克服生活工作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努力支持

关键时刻 挺身而出 逆行而上

免疫组长林博、PCR实验室丁程伟、相星等得知小区封（管）控的消息后，向社区说明医务人员身份，在得到社区准许后带着简单的行李住在了医院。党员同志带头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科室员工做出了表率。

在急诊因疫情临时封闭期间，为了确保医疗工作正常运行，急诊组长杨琦、质控员张兰毅然进驻急诊检验室。

他们在疫情发生的时候，没有考虑自身，而是积极投身到标本检验、防疫、管理工作中，保证了检验工作顺利运行。

★★★

两个“战场”一起抓
两场“战役”都要赢



静”下来的是责任“动”起来的是担当

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

此轮疫情以来，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一院三区一社区陆续派遣医务人员进驻金府大院、天悦壹号、卢沟桥速八酒店、永康商务酒店等多个健康观察点执行医疗保障任务。工作期间，大家克服困难、不畏辛苦、尽职尽责，获得好评不断。



鲜花朵朵送“大白”
暖心又治愈

“谢谢阿姨！”一位5岁的小姑娘甜甜的说。核酸采样点上，二七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袁瑶老师收到小姑娘送来的暖心心花。这一束红艳的花朵让在场的每位医务人员心里都美美哒。

刻不容缓 抗疫不分岗位



5月26日深夜，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各个工作群内《情况统计》的在线表格陆续被职工填写。

5月27日，全院各部门突遇大范围“非战斗减员”，人事处一整天刻不容缓的统计全院封（管）控及弹窗人员数，开具相关证明，最大限度减少“非战斗性减员”。



锦旗、感谢信纷至沓来
见证东方人战“疫”担当

面对这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全体医护，闻令而动、挺身而出，勇挑重担、冲锋在前，以“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的勇气和信念，义无反顾的投入疫情防控阻击战。



疾风知劲草 板荡识英才

5月27日，护理部接到核酸检测门诊通报多名护士被居家隔离。为保证工作顺利有序进行，在全院护理人员紧缺情况下，紧急与ICU护士长杨冬梅和体检科护理负责人张丽君两位老师沟通。

最后，在护理部及两位护士长的协调下由体检科许安妮和ICU张思佳两位护士紧急补岗支援。带状疱疹恢复期的许安妮在得知多名工作人员突然被居家，主动报名补岗。

当日核酸检测门诊只有4名护士值班，是采集室有史以来最少人员配置的一天，但是大家有条不紊按照岗位要求完成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各项防控措施，齐心协力坚守采集岗位，保证了工作正常运行。



每一位医务人员都是最平凡的普通人，在这场战役中，你们肩负着责任与使命，恪尽职守、冲锋在前。

认真学习落实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保障
第三章 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
第四章 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维护城市安全运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下简称安全生产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以下统称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和有关监督管理活动。

第三条 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强化和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与政府监管责任，建立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机制。

第四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覆盖全体人员、全部生产经营活动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安全生产。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其他负责人对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

第五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协调机制，支持、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及时协调、解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配备监督检查人员，做好本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第六条 市、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在同级人民政府领导下，研究部署、指导协调、督促落实本行政区域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市、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设在同级应急管理部门。

第七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安全生产规划，并组织实施。

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应当综合考虑城市运行安全保障。安全生产规划应当与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相衔接。

第八条 市、区应急管理部门依照安全生产法和本条例，对本行政区域内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指导、协调、监督本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市、区应急管理、经济和信息化、公安、规划和自然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交通、水务、市场监督管理、园林绿化、农业农村和人防等有关部门（以下统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市人民政府确定的职责，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对新兴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不明确的，由市、区人民政府按照业务相近的原则确定监督管理部门。

第九条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培养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将安全生产纳入相关技能培训内容。

第十条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鼓励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支持安全生产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工艺的推广应用和管理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进安全生产产业发展。

第十一条 本市推进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支持、指导、规范有关安全生产服务机构依法开展评价、认证、检测、检验、咨询、宣传和培训等安全生产技术、管理服务活动。

本市鼓励相关行业协会参与安全生产标准的制定，支持相关行业协会加强行业自律，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指导，提供安全生产管理和技术咨询等服务，推广应用安全生产的先进技术，提升行业安全生产水平。

第十二条 本市建立健全区域安全生产协同工作机制，协同推进京津冀安全生产地方标准建设，加强一体化应急救援，推动京津冀安全生产协同发展。

第二章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保障

第十三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应当依法履行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定期组织研究安全生产工作，每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者职工大会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依法不需要建立职工代表大会或者职工大会的小型、微型企业等规模较小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每年向从业人员通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第十四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应当依照安全生产法的规定，组织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等内容，并加强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第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应当依照安全生产法的规定，组织制定下列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督促落实：

（一）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二）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三）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

（四）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五）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管理制度；

（六）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处置制度；

（七）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

小型、微型企业等规模较小的生产经营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可以制定综合性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从事危险作业或者生产经营场所、设备和设施存在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单位还应当制定专项管理制度。

第十六条 生产经营单位设置的专职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协助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第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现安全管理、设备设施、作业现场和操作过程等的标准化，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第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应当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并专项用于下列安全生产事项：

（一）安全技术措施工程建设；

（二）安全设备、设施的更新和维护；

（三）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防护用品配备；

（五）重大危险源监控；

（六）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八）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或者救援服务；

（九）其他保障安全生产的事项。

第十九条 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运输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应当按照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比例，人数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第二十条 本条例第十九条规定以外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超过一百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一百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第二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职责，并依法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组织本单位安全生产考核，并提出奖惩意见。

第二十二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依照安全生产法的规定，开展或者委托第三方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一）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标准；

（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岗位安全操作技能；

（四）安全设备、设施、工具、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维护和保管知识；

（五）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自救互救知识，生产安全事故案例；

（六）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第二十三条 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投资应当纳入建设项目概算。

第二十四条 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标准的规定，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可靠的设备、设施。

第二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对存在较大危险因素的设备、设施应当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安装必要的安全防护装置；安全防护装置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不得违反规定拆除或者停止使用。

第二十六条 本市执行国家生产安全工艺、设备淘汰目录。市应急管理部门可以会同有关部门对国家目录以外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拟订本市淘汰目录，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生产经营单位不得使用纳入国家和本市淘汰目录的工艺、设备。

第二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

（一）根据本单位生产经营活动的特点，制定安全风险辨识程序和方法，全面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

（二）对辨识出的安全风险进行分类梳理，确定安全风险等级；

（三）从制度、技术、应急等方面，对安全风险进行有效管控；

（四）建立安全风险公告制度，告知从业人员安全风险基本情况和防范措施。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使用本市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系统，如实填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情况。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编制本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辨识评估标准，指导、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责任、实现有效管控，加强新兴行业、领域以及使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等的安全风险辨识。

第二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爆破、吊装、动火、临时用电以及国家规定的其他危险作业，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关于危险作业管理的规定，以及有关操作规程和安全措施。

第二十九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悬吊、挖掘、油罐清洗、建设工程拆除、高处作业、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应当遵守

下列规定：

（一）制定作业方案，按照本单位内部批准权限审批；

（二）安排负责现场管理的专门人员，确认现场作业条件、作业人员的上岗资质、身体状况符合安全作业要求；

（三）落实安全交底和技术交底，向作业人员详细说明作业内容，主要危险因素、作业安全要求和应急措施等内容；

（四）配备与现场作业活动相适应的劳动防护用品，以及相应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装备；

（五）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停止作业或者撤出作业人员。

第三十条 生产经营单位设置户外广告设施、牌匾标识的，应当遵守有关户外广告设施、牌匾标识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并进行经常性检查和维护，确保安全。牢固；发现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应当及时予以消除。

第三十一条 同一建筑物内的多个生产经营单位共同委托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管理人进行管理的，由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管理人按照委托协议承担管理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受委托对商务楼宇、商业综合体进行管理的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管理人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协调、配合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生产经营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及时告知安全使用物业的注意事项；

（二）对消防设施、充电桩、电梯等易于发生安全风险的共用设备、设施和部位开展日常巡查，发现有安全风险隐患的，及时设置警示标志，采取必要措施排除隐患或者向有关单位报告；

（三）发现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及时劝阻、制止，并按照有关规定报告。

第三十二条 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不得向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单位或者个人销售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不得从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或者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单位采购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应当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内，储存方式、方法和数量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并由专人负责。

第三十三条 供水、排水、污水处理、供电、供气、供热、垃圾处理、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的运行管理单位和轨道交通运营单位、管线施工和运营单位，应当加强设备、设施日常维护和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定期开展巡查和运行安全评价，及时排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在供水、排水、污水处理、供电、供气、供热、垃圾处理、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建设活动的，应当查询有关地下管线情况，会同市政基础设施的运行管理单位做好地下管线安全防护工作。

鼓励采用新技术提高监测预警能力，及时发现和处置危害管线运行安全的行为，保障基础设施的安全运行。

第三十四条 歌舞厅、影剧院、体育场（馆）、宾馆、饭店、商（市）场、旅游区（点）、客运车站、网吧等公众聚集场所。电动车集中充电场所，以及室内体验、竞技类新业态，其生产经营单位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不得改变经营场所建筑的主体、承重结构和消防设施；

（二）按照有关规定在经营场所设置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并确保畅通。

（三）按照有关规定在经营场所配备应急广播、应急照明设施、消防器材，安装必要的安全监控系统，并确保完好、有效；

（四）制定可靠的安全措施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应急救援人员；